

辛

国 中诗苑 英华

以气节自负

以功业自许

词坛英雄

英雄高唱英雄歌



想当年
金戈铁马
气吞万里
如虎

山东大学出版社

弃

疾

卷

一宗

代风骚

111
L421
249

中国诗苑英华
辛弃疾卷

王延梯 选注

山东大学出版社

中国诗苑英华

辛弃疾卷

王延梯 选注

责任编辑 周广璜

特约编辑 林开甲

封面设计 牛 钧

内版设计 赵 岩

责任校对 张华芳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 25010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 印张 226 千字

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5607-1746-2/I·129

定价:(全十册)118.00 元

序

王运熙

我国数千年的文化历史中，涌现了大量优秀的文学作品，诗歌、散文、戏曲、小说、讲唱文学等等，各体皆备。其中尤以诗歌成果更见辉煌，源远流长，大家迭出，真不愧有诗国之称。

中国诗歌具有光辉的历史。在先秦时代，先是以四言句为主的诗体流行，后经人们选录三百余篇，编集成《诗经》。稍后则是句式长短参差的楚辞体（亦称骚体）产生，被后人编集成《楚辞》。《诗经》、《楚辞》是中国古代诗歌的两大源头，以其丰富的营养，哺育着后世千千万万的文人。到汉魏两晋南北朝时代，五言诗逐步发展昌盛，七言诗也逐步成长，五、七言古体诗成为诗歌的主要样式。在此时期内，作诗成为一种风气，名家辈出，灿烂多姿。之后是隋唐五代。国势强大的唐帝国，经济、文化发达，为诗歌创作提供了良好的土壤。唐代是中国诗歌创作的黄金时代，诗苑涌现出不少名家巨匠。诗体方面，除五、七言古体诗外，还形成五、七言近体诗。从此，五言古诗、七言古诗、五言律诗、七言律诗、五言绝句、七言绝句这

六种诗歌基本样式，长期为人们所遵用，直到现代。宋承唐代，文化、文学继续发达。在唐诗的高峰后面，宋诗往往写得机智而富有理趣，别开生面，与唐诗争胜。同时，在唐五代形成的词（定型的长短句），至宋代繁荣昌盛，形成了诗、词两体双峰对峙、各擅胜场的局面。在《诗经》、《楚辞》之后，人们一提到中国古代诗歌，总是首先想到唐诗、宋词，它们标志着中国中古时期诗歌的辉煌成就。以后在元、明、清时代，五、七言诗和词继续发展，也产生了许多名家、佳作，但总的说来，诗人们以学习、宗法唐、宋为主，创造性比唐、宋较为逊色。此时期还出现了新型长短句散曲，也有名家佳作，惜表现的广度、深度比不上词。这时期文学创作的最高成就，转移到了戏曲、小说方面。

这套《中国诗苑英华》丛书，选择历代成就最为卓越的少数诗家、词家，编选其部分名篇佳作，供广大读者学习欣赏。于先秦取屈原，于汉魏两晋南北朝取陶渊明，于唐取李白、杜甫、白居易、李商隐，于宋取苏轼、陆游、李清照、辛弃疾。这十位大家，代表了各个历史时期诗歌创作的最高成就，的确不愧为诗苑中光彩最为夺目的英华。他（她）们的诗歌内容广阔深厚：热爱国家民族，甚至愿意为之赴汤蹈火；关怀人民痛苦，希望社会安定；憎恨黑暗腐朽势力，予以揭露和鞭鞑；描绘山川草木，展示祖国和乡土的辽阔美丽；歌咏爱情和亲朋情谊，流露真挚深厚的胸怀，等等。这些，对于我们培养热爱祖国人民、热爱生活的思想感情，认识古代社会的诸般情状，认识大

诗人的高尚品格，从而陶冶自己的情操，都将产生不可低估的作用。从表现形式看，十位大诗人都是第一流的艺术巨匠。他们构思深邃，才华横溢，语言精炼生动，技巧变化多端，风格或奔放流畅，或深沉顿挫，或平淡隽永，或缠绵曲折，多姿多彩，无不具有强大的艺术魅力，使我们获得丰富的美感享受，和从事创作活动的启发和借鉴。

弘扬我们民族优秀的文学遗产，是为了促进今天的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道德品质和文化素养，为创作新时代的文学提供营养和借鉴。希望这套丛书在这方面能够发挥积极的作用。

1996年12月

前 言

稼轩落笔凌鲍谢，退避声名称学稼。
大材小用古所叹，管仲萧何实流亚。

这是陆游在《送辛幼安殿撰造朝》中的四句诗。诗中高度评价辛弃疾在文学上的杰出成就和他治国平天下的卓异才能，说他是压倒和胜过鲍照、谢灵运的大诗人，是管仲、萧何那样可以成就伟大事功的人物。

辛弃疾（1140—1207），原字坦夫，后改字幼安。山东济南历城人。“尝谓人生在勤，当以力田为先”（《宋史·辛弃疾传》），故以稼名轩，别号稼轩居士。是中国文学史上伟大的爱国词人。

他出身于一个宦门家庭。始祖维叶当过大理评事，开始由甘肃狄道迁来济南居住；高祖师古官至儒林郎；曾祖寂曾任宾州司户参军；祖父赞官金人的朝散大夫，陇西郡开国男，亳州谯县令，知开封府，赠朝请大夫；父亲文郁赠中散大夫。所以，在《美芹十论》中，有“臣之家世，受廛济南，代膺闾寄，荷国厚恩”的话。

辛弃疾早年丧父，自幼由祖父抚养长大成人。据辛弃疾说，辛赞是一个具有民族意识的人物。他虽无奈“被污虏官”，却心怀异志。“每退食，辄引臣辈登高望远，指画江山，思投衅而起，以纾

君父不共戴天之愤。”（《美芹十论》）身受的种种民族压迫，祖父的诱导和启迪，使本已打上民族意识烙印的辛弃疾，更埋下了反抗民族压迫的火种。

当时，在我国辽阔的北方，抗金的义旗如雨后春笋。所谓“盗贼蜂起，大者连城邑，小者保山泽”（《金史·李通传》）。1160年，年仅二十二岁的辛弃疾，怀着杀敌报国的强烈愿望，也在济南附近的山中聚集了两千余人，起义了。

在那许多人民抗金武装中，声势最大、力量最为雄厚的要数耿京领导的义军队伍了。为了更有力地打击敌人，辛弃疾率领队伍投归耿京，接受耿京的节制，并在耿京义军中做了掌书记，与耿京共图恢复大计。

绍兴三十二年（1162）正月，耿京接受了辛弃疾“决策南归”（《宋史·辛弃疾传》）的建议，决定奉表南归，派诸军都提领贾瑞和掌书记辛弃疾为代表渡江朝见高宗。在贾瑞和辛弃疾“奉表”南下时，起义军中发生了一个十分重大的事变——张安国伙同邵进杀害了耿京，投降了金人。辛弃疾在回途中闻讯耿京被杀，义军溃散，十分痛心。决心要为耿京报仇，捉拿叛徒“还朝以正典刑”。于是，他亲率五十人的轻骑队，出敌不意，冲进有五万金军守卫的兵营，把张安国绑缚马上，束马衔枚，昼夜不停地直驰淮南，把叛徒张安国押送临安，斩首示众。

这一壮举，显示了青年辛弃疾的机智、勇敢、魄力和不平凡军事才能，打击了敌人的凶焰，伸张了民族正气，增强了人民抗敌的信心，振奋了抗战的士气。当时，有人称赞这一壮举是“壮声英概，儒士为之兴起，圣天子一见三叹息”（洪迈《稼轩记》）。

南渡之后，辛弃疾原是怀着在抗金斗争中为国建功立业的强烈愿望的。但是，从绍兴三十二年初南渡后的十年中间，他始终没有得到这样的机会。他先是受命做江阴签判，接着改任建康通判，后又任司农寺主簿。这些职务，或作人陪衬，沉滞下僚；或

管钱管粮，与军国大计相去甚远。自然，他的雄才大略是无法施展，雄心壮志是无法实现的。

其间，他曾于乾道元年（1165）向朝廷上《美芹十论》，乾道六年上《论阻江为险须藉两淮疏》和《九议》。在他的这些“万字平戎策”中，他对敌我形势作了振奋人心的分析，既批判了投降派的种种谬论，又批判了主战派中的速胜论；提出了周密详尽的匡复大计；制定了克敌制胜的战略战术。显示了辛弃疾治国平天下的卓异才略。

乾道八年春天，辛弃疾被解除了司农寺主簿，改知滁州。这在他看来，一展其才、稍遂其志的机会到了。事实也正如此，在滁州知州任内，他那抗战的方略大计才得到了初步的实施。

作为抗金斗争前哨阵地的滁州，在当时经常受到女真贵族统治者的袭扰和破坏。“往时虏人南寇，两淮人民常望风奔走，流离道路，无所归宿，饥寒困苦，不兵而死者十之四五”（《议练民兵守淮疏》），致使无人耕作，农田荒芜，经济萧条，城垣残破。到任后，辛弃疾按照他在《美芹十论》和《议练民兵守淮疏》中的主张，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使当地人民各安其业，招抚流亡之民，各归其乡，重整家园，从事生产。同时，他实行亦兵亦农、兵农结合的屯田制度。在半年的时间内，不仅恢复了生产，并且组建了一支民兵武装，使这块荒凉残破、人烟稀少的“边陲”之地，重新恢复了它的生机。

淳熙元年（1174），当时的宰相叶衡“力荐弃疾慷慨有大略”（《宋史·辛弃疾传》），他因而受到孝宗召见，并由此迁仓部郎官。

淳熙二年六月十二日，孝宗宣布任命辛弃疾为江西提点刑狱，要他“节制诸军，讨捕茶寇”（《宋史·孝宗本纪》）。

淳熙六年春天，辛弃疾由湖北转运副使改任湖南转运副使。同年秋，改知潭州（今湖南长沙市），兼湖南安抚使。他在湖南任职二年，无憚豪强，任事果决，雷厉风行，取得了斐然的政绩，是

他南渡以来大有作为的二年。到任后的辛弃疾，首先着手了解社会情况，分析湖南不断爆发起义事件的原因，写出了《论盗贼劄子》，上呈宋孝宗。这是一道忧国忧民的奏章。奏章中揭示了“官逼民反”的道理，指出朝廷对人民只能“轻徭薄赋”，使其“衣食有余”，方不为“盗”。宋孝宗同意了辛弃疾的奏章，批示：“行其所知，无惮豪强之吏。”同时，改任辛弃疾为潭州知州兼湖南安抚使，全面掌管湖南一路的政治军事。

辛弃疾利用南宋政府授予他的权力，对于贪官污吏，该罢的就罢，该杀的就杀，毫不容情。辛弃疾坚决整顿了豪强地主欺压百姓的武装力量“乡社”。淳熙七年春天，正值湖南农村青黄不接、普遍发生粮荒之时，用他的前任大臣聚敛的桩积米赈给缺粮严重的农民。他以官米募工，浚筑陂塘。在峒民比较集中的地区设立学校，“以教养峒民子弟”（《宋史·孝宗本纪》）。湖南的考生揭发有的人与考官勾结，营私舞弊，他就亲自复阅试卷，纠正谬误。

值得特别一提的是，他在湖南以雷厉风行的作风和超群绝伦的才干与机略，创建了“飞虎军”，该军“雄镇一方，为江上诸军之冠”（《宋史·辛弃疾传》）。在此后的几十年中，“飞虎军”不仅对内起了治安作用，并且成为长江沿线最重要的一支防御力量，使“北虏颇知畏惮，号虎儿军”。

淳熙七年底，辛弃疾奉调从湖南到江西，任隆兴府（今南昌市）知府兼江南西路安抚使，到隆兴府“任责荒政”（《宋史·辛弃疾传》）。他发扬雷厉风行的作风，有条不紊地采取了一系列紧急救荒措施，既稳定了社会秩序，又使当地人民平安地渡过了荒年，受到了朝廷的嘉奖。

湖南任职以来，辛弃疾的所作所为，不仅博得了中小地主的赞赏，受到了老百姓的欢迎，同时，也招惹来大地主大官僚顽固派的忌恨和反对。朝廷言官弹劾他“奸贪凶暴，帅湖南日，虐害田里”（《宋会要·职官门·黜降官》）；攻击他“用钱如泥沙，杀人如

草芥”（《宋史·辛弃疾传》）；指责他“凭陵上司”（《西垣类稿·辛弃疾落职罢新任制》）。他因而落职。落职后的辛弃疾便回到了江西上饶带湖家中，开始了南渡以来的第一次农村闲退生活。

在带湖十年的闲退生活中，辛弃疾的心理经常处于退隐与用世的矛盾状态中。他有时像“惊弦雁避，骇浪船回”，打算回避斗争，远离官场，但又经常对国事难以忘怀，有时用世的思想占了主导地位。抗金复国一直记挂心上，他与陈亮“极论世事”，就是动人的一幕。

陈亮（1143—1194），字同甫，号龙川，浙江永康人。他是我国南宋时期杰出的唯物主义思想家、爱国词人。辛、陈的友谊，有如大诗人李白与杜甫的亲密友谊，在中国文学史上被传为佳话。但辛、陈的友谊更富于战斗的内容。在抗金斗争中，辛弃疾“以气节自负”，陈亮“胸中耿耿”，是一对志同道合的战友。辛弃疾罢官家居以后，二人不断有书信往来。淳熙十五年冬，这两位爱国志士为研究抗金大计，有“鹅湖之会”。辛、陈是十分珍惜和重视鹅湖相会的。此后的一段时间，以这次相会为中心内容，彼此间词的赠答频繁。

绍熙二年（1191）冬，在带湖之滨闲居了十年之久的辛弃疾，接到了南宋朝廷任命他为福建提点刑狱的诏命。翌年春天，五十三岁的辛弃疾便启程到福建赴任去了。绍熙四年秋，辛弃疾知福州，兼福建安抚使，至第二年秋，始放罢，重归田里。

嘉泰三年（1203）夏，南宋政府任命辛弃疾为绍兴知府兼浙东安抚使。第二年三月，朝廷为了加紧北伐准备，又派他到镇江去做知府。在镇江知府任上，他又开始了创建新军的工作，并特别注重调查研究，侦察敌情，知己知彼，时刻准备着北伐时机的到来。

开禧元年（1205）六月，辛弃疾在镇江知府任上刚满一年，其北伐的规划正要开始实施时，南宋朝廷却又改派他做隆兴府的知

府，把他从“守国要冲”的镇江调走了。七月初，辛弃疾还没有到隆兴府就任，朝廷言官已经论奏他有“好色、贪财、淫刑、聚敛”的罪状。南宋朝廷便撤回隆兴府知府的任命，而改授他“提举冲佑观”的空名。他又重新开始了隐居生活。

开禧三年，朝廷又下达了任他为枢密都承旨的诏命，并命令他急速赴临安奏事。可是，诏命到达铅山时，辛弃疾已经在“大呼杀贼数声”（《康熙济南府志·稼轩小传》）之后，于开禧三年九月十日悲愤地离开了人间。

如同我国文学史上的其他优秀诗人一样，辛弃疾对国家的前途和民族的命运，怀抱着深情的关切和如焚的忧忡；在其作品中，充分反映了民族斗争这一尖锐主题，集中抒发了他那炽热深厚的爱国情怀，突出表现了他奋发昂扬的战斗精神。前人有一段评论接触到其作品的这些内容：

辛稼轩当弱宋末造，负管、乐之才，不能尽展其用，一腔忠愤，无处发泄；观其与陈同甫抵掌谈论，是何等人物！故其悲歌慷慨，抑郁无聊之气，一寄之于其词。

——《词苑丛谈》引

在国家山河破碎，民族危难之际，辛弃疾站在民族的立场上，反对南北分裂，渴望国家统一，对国事表示深切的关注。词人在青少年时代曾目睹女真贵族掠夺者对北方大好河山的蹂躏与践踏，对于沦陷了的北方故土，他总是日思夜想，不胜缅怀。他的《念奴娇》（我来吊古）、《声声慢》（征埃成阵）、《木兰花慢》（老来情味减）等作品都反映了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环境产生的他对中原沦陷区的眷念和怀想，盼望着祖国的统一、失地的收复。他的《木兰花慢》（汉中开汉业）、《菩萨蛮》（郁孤台下清江水）、《摸鱼儿》（更能消几番风雨）等作品则对祖国南北分裂的偏安局面表示了极大的愤慨和忧虑。

辛弃疾平生“以气节自负，以功业自许”（《稼轩词序》）。他立志要在这一火热的斗争中，杀敌报国，建功立业，表现出一种积极进取的精神和高昂的战斗热情。这种抗敌的激情，广泛地表现在他的作品中间。南渡以后，词人经常地反复不断地在词中向最高统治者请战，要求他们给他以杀敌的机会，表达他为国献身的强烈愿望。为了杀敌报国，词人立誓要在抗金战争中英勇作战，战死沙场，为国建立功勋：“马革裹尸当自誓。”（《满江红》）到抗金战场上去，带兵杀敌，成了辛弃疾的最高理想。他寄陈亮的《破阵子》（醉里挑灯看剑）表达了这种雄心壮志。词人年青时率领农民义军与敌人奋战的雄壮情景，便经常出现在他的美好回忆中，从而表现了他杀敌的迫切要求。《水调歌头》（落日塞尘起）追忆词人二十三岁时，金主完颜亮南犯失败时，他奉耿京之命南渡的壮举。直到他晚年闲居瓢泉时，仍然时常回忆起这段有意义的战斗经历：《鹧鸪天》（壮岁旌旗拥万夫）。并向统治者明确表示，“老骥伏枥，志在千里”，他在《南乡子》（何处望神州）、《永遇乐》（千古江山）中仍然表示老当益壮，为国立功的雄心和战斗意志。

南宋朝廷中的投降主义集团是南宋抗战军民进行抗金斗争的主要障碍。由于这一障碍的存在，使辛弃疾请缨无门，报国无路，他的统一理想无法实现。因此，抗金，就必须进行反对投降派的斗争。辛弃疾以自己的词为武器，对投降派进行了彻底揭露和尖锐批判。词人在《水龙吟》（渡江天马南来）、《贺新郎》（细把君诗说）、《水调歌头》（日月如磨蚁）等作品中，经常把他们的叛卖行径比作晋朝王夷甫的误国罪行加以谴责。辛弃疾怀着愤慨的感情，在《满江红》（倦客新丰）、《汉宫春》（亭上秋风）、《贺新郎》（老大那堪说）等作品中对投降派偏安江左，排挤、打击、陷害爱国志士的罪行作了无情的揭露和批判。

辛弃疾在备受投降派的排挤、陷害之后，自然也产生过消极

避世的思想，并在作品中时有流露。这应是辛弃疾思想中的支流，是其作品中极次要的部分。

南宋末年的爱国词人刘克庄曾对辛词的艺术成就作过这样的评价：

公所作大声鞺鞳，小声铿鍠，横绝六合，扫空万古，
自有苍生以来所无！

——《辛稼轩集序》

辛弃疾对于词的贡献，首先是扩大词的题材，提高词的思想性。与前代的词人不同，他有壮阔的战斗生活，进步的政治理想。这就决定了他不同于其他词人的文学创作道路。他视词为一种独立完整的文学，认为它可以抒写一切思想感情，可以反映一切生活现实。它原不是“诗之余”。他的词中，无论吊古伤时，谈禅说理，谈政治，写山水，讲军事，发牢骚，抒感慨，无所不有。尤其可贵的是，它充分反映了民族斗争这一尖锐主题，对南宋的投降主义集团，进行了淋漓尽致的揭露和有力的抨击与批判，集中表现了自己收复失地，统一祖国的迫切愿望。所以，他的作品具有强烈的政治性和战斗性，充满了澎湃的爱国热情和高昂的战斗精神，大大超越了他的前辈词人，为他们所不可及。

打破诗、词、散文的界限，使三者达到合流的形态，这是辛弃疾对词的艺术形式的主要变革。前人论宋词说：“东坡为词诗，稼轩为词论，善评也。”（毛晋《稼轩词跋》）这是说苏轼以诗为词，辛弃疾以文为词。辛弃疾不仅用作诗的方法作词，而且更进一步，用散文的某些表现方法作词。这就为词开拓了崭新的境界。

词人读书广博。他善于驱遣古书中的语句，融化吸收前人的文学语言入词，表达自己在抗金斗争中的各种生活内容和思想感情，服务于抗金战争。在他的笔下，经、史、子、集、《楚辞》、《世说》中的语句和故实，经常成为他创作的语言材料，都能十分

准确贴切地表达思想内容，不仅“无一点斧凿痕”（《词林纪事》引），且“有英雄语，无学问语”（周济《介存斋论词杂著》）。这显示出词人在词的艺术形式上的创造。但他有的作品用典过多过僻，被人称为“掉书袋”，不能不说是一弊。

辛弃疾的爱国词，一般都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量和巨大的鼓动力量。它们不仅从感情上给人以感染和影响，而且像战鼓，似号角，扣动人们的心弦，鼓舞人们的战斗热情。这种精神力量，来源于词中所反映的那种高尚的爱国情怀，来源于收复失地、统一国家的崇高理想和不屈不挠的英雄主义精神；同时，也来源于词中那强烈的浪漫主义精神。他的《破阵子》（醉里挑灯看剑）、《水龙吟》（举头西北浮云）、《水调歌头》（我志在寥阔）、《太常引》（一轮秋影转金波）、《千年调》（左手把青霓）、《木兰花慢》（可怜今夕月）等作品运用丰富奇特的想象、大胆夸张的浪漫主义手法，表现了词人驱敌复国的政治理想与苟安妥协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反映了词人理想主义、反传统精神和英雄主义三者的结合。这些作品中都跃动着鲜明生动的英雄形象，给人以鼓舞，给人以激励。词人是以英雄的身份写英雄，以英雄的身份写英雄的事迹、思想，感受，因而特别具有真切感人的力量。

辛弃疾的词，以豪放著称于世。昔人论词分婉约、豪放二派。而辛弃疾一般都归于豪放一派。所谓“婉约以易安为宗，豪放唯幼安称首”（王士禛《花草蒙拾》），正代表了过去一般人的看法。

以“豪放”一词来论辛词，是指那些奔放驰骤，激昂排宕的作品。这是辛弃疾独特的艺术风格，也是他的艺术风格的基调。但是，艺术风格的独特性并不意味着艺术风格的单一性。任何一个杰出的作家、诗人，除有自己独特的风格外，他的风格又总是呈现着多样化的特色。这在辛弃疾来说，表现尤为突出。在“慷慨纵横”之外，辛词中还有些写得“情致缠绵，词意婉约”的作品，

“其间固有清而丽、婉而妩媚，此又坡词之所无，而公词之所独也”（范开《稼轩词》序）；甚至有些突破婉约、豪放两格的窠臼，而吸收其他文学的传统形式，另创新格的。就这些作品本身来说，有很多是属于婉约风格或其他风格的。

在辛词中，有许多是自己注明学习其他风格的作品。其中有“效花间体”的《唐河传》，有“效白乐天体”的《玉楼春》，有“效李易安体”的《丑奴儿近》，有“效朱希真体”的《念奴娇》，还有自注“用天问体”的《木兰花慢》。

除自注不同风格的作品外，还有些未注但很像其他风格的作品。历来谈及这个问题，人们多举他的《祝英台近·晚春》“宝钗分，桃叶渡”一阕，以为“稼轩词以激扬奋厉为工，至‘宝钗分，桃叶渡’一曲，昵狎温柔，魂消意尽，才人伎俩，真不可测”（沈谦《填词杂说》）。实际上，属于这类作品的还有许多。如《青玉案》（东风夜放花千树）、《摸鱼儿》（更能消几番风雨），这些都属于婉约词。此外，还有用招魂体的，如《水龙吟》（听兮清佩琼瑶些），有的用铺张排比的赋体，如《贺新郎》（绿树听鹈鴂），有的还兼有诙谐幽默的风格，如《沁园春》（杯汝来前）、《西江月》（醉里且贪欢笑）。可以看出，辛词在其豪迈慷慨、纵横驰骤的主旋律外，又显示出色彩斑斓、绚丽多姿的特色。

辛弃疾继苏轼之后，在南宋社会激荡、斗争尖锐的大环境中，把豪放词风推向极致，蔚为大观，形成气候。一时，辛派词人迭出，韩元吉、陈亮、刘过、陆游、刘克庄等都是佼佼者，几乎涵盖南宋词坛，产生了深远影响。

这个选本选取了辛词中的一百五十八阕，约占全部辛词的四分之一强。所选作品从内容上说，以爱国词为主，兼顾其反映别种生活情趣的作品。从风格上，以其“大声鞺鞳”的豪放之什为重点，亦兼顾其他风格之作。它以《全宋词》为底本，亦间有采别本者。作品编年，顺序按邓广铭先生《稼轩词编年笺注》中的

编排。注释力求简明扼要，以便于读者阅读。为了便于读者进一步了解辛弃疾的生平、思想、创作，书末附录了几篇有关资料，供参考。

由于编注者水平所限，疏漏、讹误之处在所难免，敬祈读者批评指正。

王延梯

1996年6月于山东大学